

##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招标人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某供水二期工程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采购 III 标”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 564,838,000.63 元（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 招标人：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项目名称：某供水二期工程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采购 III 标
- 中标价：人民币 564,838,000.63 元（含税）
- 供货期：2025 年 3 月 20 日前满足供货需求，2025 年 4 月 20 日前向土建承包人开始供货，计划供管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
- 公司与该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二、中标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已从资金、人员、技术等方面为此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具备履约能力。本次中标价为人民币伍亿陆仟肆佰捌拾叁万捌仟元陆角叁分（¥564,838,000.63 元），约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1.00%，本项目的履行预计对供货期间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通知书》提示，公司须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4 日内到招

标人指定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须按照招标文件相关条款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正式签订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